

关于《中加颐信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生效公告》的更正公告

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了《中加颐信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》，其中基金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的 C 类基金份额占 C 类基金总份额的比例应为 53.33%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18 年 6 月 16 日